

## 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宋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6,468,00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.21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

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7 年经营工作情况及 2018 年工作计划，董事会就 2017 年度工作情况作了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17 年经营工作情况及 2018 年工作计划，监事会就 2017 年度工作情况作了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编制了《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，编制了《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468,0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齐鲁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拓展市场业务的需要，公司拟向齐鲁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100 万元。贷款期限一年，贷款利率以基准利率的基础上浮 10--50%。该项贷款为保证贷款，追加控股股东宋佩为该笔贷款提供个人担保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992,6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  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宋佩，已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李波律师、付海芸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、出席

会议的其他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。

（二）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。

山东先大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5 日